

证券代码：874517

证券简称：新瑞昕

主办券商：中金公司

浙江新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9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仙华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

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01）及其摘要（公告编号 2025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情况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，对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工作情况做了总结，并编制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涉及回避表决情况，关联董事李仙华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，对公司管理层 2024 年管理层工作情况做了总结，并编制了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

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决定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浙江新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新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30 日